

朱維錚 主編

# 中國經濟史

基本叢書

第五冊



上海書店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义述闻.上/(清)王引之撰.—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12.7

(中国经学史基本丛书/朱维铮主编;5)

ISBN 978-7-5458-0581-9

I. ①经… II. ①王… III. ①经学—训诂—研究  
IV. ①Z126.2②H13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62971 号

# 经义述闻（上）

〔清〕王引之撰

钱文忠 虞万里 杨蓉蓉 傅杰 整理

朱维铮 审阅



《经义述闻》，三十二卷，清王引之撰。由书名所示，它实为王引之与其父王念孙的学术合作结晶。

王念孙、引之父子，均为清乾嘉间的著名汉学家，世称“高邮二王”。王念孙（1744—1832年），字怀祖，号石臞。少从戴震学，与段玉裁并称戴震传人。乾隆四十年（1775年）中进士，改翰林院庶吉士，随请假回乡治学，五年后始再入都，散馆授工部主事，历官工部员外郎、郎中；转言官，历御史，至吏科掌印给事中，于嘉庆亲政初以弹劾权相和珅著名；转水利官，历直隶永定河道，山东运河道，至东河总督，因永定河水灾自劾罢官，时年六十七（1810年）；此后仍著书。论著甚多，以《广雅疏证》、《读书杂志》最有影响。其长子即王引之（1766—1834年），字伯申，号曼卿，嘉庆四年（1799年）中一甲三名进士，授翰林院编修，历官翰林院侍讲学士、通政司副使、太仆寺卿、大理寺卿、左副都御史、礼部侍郎、吏部侍郎、兼署兵刑部侍郎，官至礼部、工部尚书，多次任乡试会试主考，卒谥文简。论著也甚多，以《经义述闻》《经传释词》二书最著名，与王念孙的二书，合称“王氏四书”。

清中叶皖派汉学家的儒家经典研究，在方法论上强调从文字学入手，恢复汉代经传的本来面目，以期上追孔子学说的真实涵义，即戴震所说的读书必自识字始，“由字以通其词，由词以通其道”。但正如顾炎武所注意的，古今语音不同，导致同一字词的古今训读有异，因而识字必先审音。于是音韵学训诂学，便成为清代汉学家研究古典学问的共同基本功。这就是传统的“小学”。不通小学，而要诠释先秦两汉的经史诸子等古籍，如同不知考证辨伪的基本规则一样，在汉学家看来都不值一驳。清代的经今文学派的名家，如魏源、康有为，由于“不识字”而遭到章太炎等怎样的讥笑，是学者共知的。于是，从十八世纪晚期起，为诠释经传作准备的古典语言文字研究，竟使百余年间第一流的学者都乐此不疲，以至于“小学”蔚为大观，便是不奇怪的。作为戴震传人的高邮二王父子，在中国经学史上留下的最大名声，便是“小学”研究，同样可以得到符合历史实际的说明。

《经义述闻》编定于清嘉庆二年（1797年），时王念孙五十四岁，王引之才三十二岁。

全书是札记体。据统计,三十二卷内共收札记二千零四十五条,其中标明“家大人曰”或“大人曰”即王念孙的见解,就有六百八十七条。也就是说其中三分之一是直接引自王念孙的读经传札记,另三分之二条目属于王引之的见解,但内中不少条也显然是在发挥王念孙论著的提示。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介绍此书,说是王念孙、王引之其实“以父子而兼师友,此书亦可称父子合作也”,是符合实际的。

王念孙的名著《广雅疏证》序中,曾概括训诂学的基本法则,即所谓“就古音求古义,引申触类,不限形体”。在戴震以后,研究古典经传中的语言,应该重视形音义一致,已成乾嘉汉学家的基本法则,段玉裁的《说文解字注》便是典范。王念孙的贡献,在于破除对古字“形”的偏执,要求直接探究古汉语的音义。而王引之的贡献,则在于发展了其父《读书杂志》中较为隐晦的一种学说,即就古音求古义,必须就经传的上下文校字释义,“揆之本文而协”,“验之他卷而通”,就是说不仅要注意从文献中寻找比较依据,而且要注意同样的历史环境提供的参照例证。因此,经传的语言研究,与经传的历史研究,便在《经义述闻》中出现协调一致。

在中国经学史上,高邮二王父子的论著,堪称由中世纪经学向近代经学史的研究的转折点之一。从此对两汉经学论著的随意性诠释,便被对经学文献的有某种客观尺度的历史性诠释所代替。就这一点来说,《经义述闻》可谓里程碑式的著作。

本书较通行的版本为《皇清经解》的刊本或石印本,均二十八卷,但《四部备要》排印本所据高邮王氏自刊本,则为三十二卷。今即以《四部备要》本为底本校点。(朱维铮)

## 经义述闻序

昔郢人遗燕相书，夜书曰举烛，因而过书举烛。燕相受书，说之曰，举烛者，尚明也；尚明者，举贤也。国以治。治则治矣，非书意也。郑人谓玉未理者璞，周人谓鼠未腊者璞。周人曰，欲买璞乎？郑贾曰，欲之。出其璞，乃鼠也。夫误会举烛之义，幸而治；误解鼠璞，则大谬。由是言之，凡误解古书者，皆举烛、鼠璞之类也。古书之最重者，莫逾于经。经自汉、晋以及唐、宋，固全赖古儒解注之力，然其间未发明而沿旧误者尚多，皆由于声音文字假借转注未能透彻之故。我朝小学训诂远迈前代，至乾隆间惠氏定字、戴氏东原大明之。高邮王文肃公以清正立朝，以经义教子，故哲嗣怀祖先生家学特为精博，又过于惠、戴二家。先生经义之外，兼核诸古子史。哲嗣伯申继祖，又居鼎甲，幼奉庭训，引而申之，所解益多。著《经义述闻》一书，凡古儒所误解者，无不旁征曲喻而得其本义之所在，使古圣贤见之，必解颐曰，吾言固如是，数千年误解之，今得明矣。嘉庆二十年，南昌卢氏宣旬读其书而慕之。既而伯申又从京师以手订全帙寄余，余授之卢氏。卢氏于刻《十三经注疏》之暇，付之刻工。伯申亦请余言序之。昔余初入京师，尝问字于怀祖先生，先生颇有所授。既而伯申及余门，余平日说经之意与王氏乔梓投合无间。是编之出，学者当晓然于古书之本义，庶不致为成见旧习所胶固矣。虽然，使非究心于声音文字以通训诂之本原者，恐终以燕说为大宝，而吓其腐鼠也。

嘉庆二十二年春，阮元序于荆州舟中。

## 王引之叙

引之受性棒昧，少从师读经，裁能绝句，而不得其解。既乃习举子业，旦夕不辍，虽有经训，未及搜讨也。年廿一，应顺天乡试，不中式而归。亟求《尔雅》《说文》《音学五书》读之，乃知有所谓声音文字诂训者。越四年而复入都，以己所见质疑于大人前。大人则喜曰，乃今可以传吾学矣。遂语以古韵廿一部之分合，《说文》谐声之义例，《尔雅》《方言》及汉代经师诂训之本原。大人曰：诂训之指，存乎声音。字之声同声近者，经传往往假借。学者以声求义、破其假借之字而读以本字，则涣然冰释；如其假借之字而强为之解，则诂鞠为病矣。故毛公《诗传》多易假借之字而训以本字，已开改读之先。至康成笺《诗》注《礼》，娄云某读为某，而假借之例大明。后人或病康成破字者，不知古字之多假借也。大人又曰：说经者期于得经意而已，前人传注不皆合于经，则择其合经者从之，其皆不合，则以己意逆经意，而参之他经，证以成训，虽别为之说，亦无不可。必欲专守一家，无少出入，则何邵公之墨守，见伐于康成者矣。故大人之治经也，诸说并列，则求其是，字有假借，则改其读，盖孰于汉学之门户，而不囿于汉学之藩篱者也。引之过庭之日，谨录所闻于大人者，以为圭臬，日积月累，遂成卷帙。既又由大人之说触类推之，而见古人之诂训有后人所未能发明者，亦有必当补正者，其字之假借有必当改读者，不揆愚陋，辄取一隅之见，附于卷中，命曰《经义述闻》，以志义方之训。凡所说《易》《书》《诗》《周官》《仪礼》《大小戴记》《春秋内外传》《公羊》《穀梁传》《尔雅》，皆依类编次，附以通说。其所未竟，归之续编，亦欲当世大才通人纠而正之，以祛烦惑云尔。

嘉庆二年三月二日，高邮王引之叙（合《春秋名字解诂》《太岁考》凡三十二卷，道光七年十二月重刊于京师西江米巷寿藤书屋）。

# 目录

- 经义述闻序(阮元) ..... 5  
王引之叙 ..... 6
- 卷一 周易上(五十四条)
- 乾师颐坎既济言勿用 25  
夕惕若厉 25  
《 26  
后得主 27  
利西南得朋东北丧朋 27  
女子贞不字 29  
童蒙求我 30  
苞蒙 30  
光 30  
即命 31  
师出以律 31  
师或舆尸 31  
田有禽利执言 32  
复自道 32  
舆说辐 33  
履虎尾 33  
幽人 34  
包荒 35  
得尚于中行 35  
勿恤其孚于食有福 35  
大人否 36  
迟有悔 36  
朋盍簪 37  
蛊 37  
先甲三日后甲三日 37  
至于八月有凶 39
- 剥床以辨 39  
七日来复 40  
无祇悔 41  
大过 41  
樽酒簋贰用缶 43  
祇既平 43  
壮于大舆之輹 44  
丧羊于易 44  
康侯 44  
用锡马蕃庶 45  
王假有家 45  
匪躬之故 45  
十朋之龟 46  
有孚惠心 47  
亦未繙井 47  
旧井无禽 47  
井谷射鲋 48  
竝受其福 48  
小人革面 49  
覆公餗 49  
匕鬯 49  
鸿渐于磐 50  
迟归有时 50  
豚鱼吉 51  
鸣鹤在阴 51  
繻有衣袽 52  
爻辰 53  
虞氏释贞以之正违失经义 54
- 卷二 周易下(五十二条)
- 云行雨施 58

至哉坤元 58  
其义不困穷矣 58  
比吉也 59  
以此毒天下而民从之 59  
乾行也 60  
谦尊而光 60  
辉光日新 61  
甲坼 61  
利见大人亨聚以正也 61  
困刚揜也 62  
巽而耳目聪明 62  
后有则也 63  
小过小者过而亨也 63  
果行育德 63  
衍在中也 64  
不速之客来敬之终吉 64  
财成天地之道 64  
不可荣以禄 65  
类族辨物 65  
同人之先以中直也 65  
殷荐之上帝以配祖考 66  
君子以向晦入宴息 67  
终不可用也 67  
积小以高大 68  
终莫之闻也 68  
正乎凶也 69  
虞氏以旁通说彖象显与经违 69  
鼓之以雷霆 71  
乾知大始 71  
弥纶天地之道 71  
旁行而不流 72  
枢机 72  
六爻之义易以贡 73

圣人以此洗心 73  
莫大乎蓍龟 74  
隤然 74  
作结绳 74  
不封不树 75  
力小 75  
复小而辨于物 76  
恒杂而不厌 76  
噫亦 77  
六爻发挥 77  
嫌于无阳 77  
莫盛乎艮 78  
为驳马 78  
为决躁 79  
为寡发 79  
兑为羔 79  
故受之以大壮 79  
咸速也 80

卷三 尚书上(五十五条)

光被四表 81  
平章百姓 82  
宅南交 84  
汤汤洪水方割 84  
以孝烝烝 85  
百揆时叙 86  
嗣 86  
正月上日 87  
如五器 87  
卒乃复 88  
惟刑之卹哉 88  
柔远能迩 88  
教胥子 89  
咨女二十有二人 90

疆而义 91  
烝民乃粒 91  
万邦作乂 92  
女为 92  
在治忽 92  
万邦黎献 92  
股肱喜哉 93  
九河既道 93  
岵夷既略 93  
厥篚玄纁玃组 93  
蔡蒙旅平 94  
威侮五行 94  
誓字古文 94  
舍我穡事而割正夏 95  
兹犹不常宁 95  
由乃在位 95  
相时俭民 95  
自作弗靖 96  
无弱孤有幼 96  
明听朕言 96  
各设中于乃心 97  
暂遇奸宄 97  
无遗育 98  
用宏兹贲 98  
沈酗于酒 98  
今尔无指告 99  
亢才 99  
昏弃 99  
聪作谋 100  
凡厥正人 100  
于其无好德 102  
乃命卜筮曰雨曰霁 103  
子孙其逢 103

予仁若考 103  
敷佑 104  
启籥见书 104  
天大雷电以风 104  
三监 105  
兹不忘大功 106  
予不敢不極卒宁王图事 106  
厥考翼其肯曰予有后弗弃基 107

#### 卷四 尚书下(五十条)

惟时怙冒 108  
绍闻衣德言 108  
别求 108  
应保殷民 109  
劓刖人 109  
泯乱 110  
告女德之说于罚之行 110  
远乃猷裕 110  
女典听朕愆 110  
勿辩乃司民湏于酒 111  
厥乱为民 111  
王其效邦君越御事 111  
惟其陈修 112  
肆王惟德用和怿先后迷民用怿先王受命 112  
越若来三月 112  
天迪从子保 112  
面稽天若 113  
其惟王勿以小民淫用非彝亦敢殄戮用义民若有功 113  
小民乃惟刑用于天下 113  
咸秩无文 113  
予惟率肆矜尔 114  
小人之依 114

- 惟正之共 114  
 违怨 115  
 我道惟宁王德延 115  
 巫咸又王家 115  
 则商实百姓王人 115  
 灭威 116  
 咸刘厥敌 116  
 其女克敬以予监于殷丧大否 116  
 罔不率俾 116  
 义民 117  
 惟羞刑暴德之人 117  
 以竝受此丕丕基 118  
 在我后之人 118  
 绥尔先公之臣服于先王 118  
 臆宫劓割头庶剝 118  
 农殖嘉谷 119  
 惟讫于富 120  
 择言 120  
 庶有格命 120  
 虽休勿休 120  
 输而孚 121  
 哲人惟刑 121  
 五极 121  
 未就予忌 121  
 我尚有之 122  
 冒疾以恶之 122  
 亦尚一人之庆 122  
 伏生尚书二十九篇说 122  
 附：某孝廉书 132  
 卷五 毛诗上(五十一条)  
 维叶莫莫 135  
 我马玄黄 135  
 薄言有之 135  
 翘翘错薪 135  
 伐其条枚 136  
 振振公姓 136  
 维鳩方之 137  
 被之僮僮 137  
 素丝五緜 137  
 三五在东 138  
 如有隐忧 138  
 曷维其亡 139  
 终风且暴 139  
 深则厲 139  
 济盈不濡轨 141  
 伊予来墜 143  
 泛泛其景 143  
 作于楚宫 144  
 匪直也人 144  
 众稚且狂 144  
 士貳其行 145  
 能不我知 146  
 曷其湿矣 146  
 亦莫我闻 147  
 咸林 147  
 两服上襄 147  
 邦之司直 147  
 遵大路兮(次章) 148  
 宜言饮酒 148  
 知子之来之 148  
 子之还兮 148  
 揖我谓我儻兮 149  
 其鱼魴鱓 149  
 抑若扬兮 149  
 舞则选兮射则贯兮 150  
 行役夙夜无寐 150

- 爰得我直 150  
 子有廷内 151  
 素衣朱襮 151  
 子兮子兮 151  
 王事靡盬 152  
 人之为言 152  
 奉时辰牡 153  
 有纪有堂 153  
 衡门之下 154  
 歌以讯止 154  
 猗傩其枝 155  
 一之日 156  
 七月鸣鸛 156  
 宵尔索綯 156  
 亦孔之将 157  
 卷六 毛诗中(五十五条)  
 每怀靡及 158  
 维其偕矣 158  
 是以有誉处兮 159  
 我心则休 159  
 选徒噐噐 159  
 会同有绎 159  
 谓我宣骄 160  
 夜未央 160  
 其下维穉 161  
 君子攸芋 161  
 衆维鱼矣旃维旂矣 161  
 不敢戏谈 162  
 有实其猗 162  
 执我仇仇 163  
 宁训为乃 163  
 终逾绝险 164  
 曾是不意 164  
 哿矣富人 165  
 率者崔嵬 165  
 既伏其辜 165  
 沦胥以铺 165  
 云不可使 166  
 人之齐圣 166  
 不离于里 167  
 昊天罔极 167  
 有捄棘匕 167  
 佻佻公子 168  
 日旦出 168  
 维北有斗 168  
 尽瘁以仕 168  
 率土之滨 169  
 我从事独贤 169  
 其德不犹 169  
 我庾维亿 169  
 棘者茅蒐染韦也 170  
 彼交匪敖 170  
 万福来求 171  
 并受其福 171  
 是谓伐德 171  
 至于己斯亡 171  
 无自暱焉 172  
 苕之华芸其黄矣 172  
 何人不矜 172  
 宣昭义问 173  
 自土沮漆 173  
 率西水浒 175  
 曰止曰时 175  
 予曰有奔奏 175  
 芄芃械朴 176  
 作之屏之 176

- 其灌其桷 176  
依其在京 176  
临冲闲闲 177  
迺追来孝 177  
以燕翼子 178
- 卷七 毛诗下(四十四条)
- 瓜瓞嗒嗒 179  
庶无罪悔 179  
朋友攸摄 179  
可以濯漑 179  
无纵诡随 180  
无俾正败 180  
无然泄泄 180  
曾是彊御 181  
肆皇天弗尚 181  
四牡騤騤旂旐有翩 181  
靡国不泯 182  
民靡有黎 182  
大风有隧 182  
征以中垢 183  
對彼云汉 183  
靡神不宗 183  
则不我闻 184  
淑旂绥章 184  
其藪维何 184  
江汉浮浮武夫滔滔 185  
明明天子 185  
匪绍匪游 186  
妇无公事 186  
邦国殄瘁 187  
维今之疚 187  
对越在天 187  
不显不承 187
- 伊嘏文王 188  
貽我嘉糝 188  
将受厥明 188  
亦右文母 189  
靡有不孝 189  
有秩斯祜 190  
我受命溥将 190  
在武丁孙子武丁孙子武王靡不胜 190  
幅陨既长 190  
受小球大球 191  
武王载旆 192  
哀荆之旅 192  
勿予祸適 192  
商邑翼翼四方之极 192  
古诗随处有韵 193  
毛诗经二十九卷 197  
刘向述韩诗 197
- 卷八 周官上(五十条)
- 府多于史 199  
腊人无府史 199  
解止 199  
叙官有九嫔以下无三夫人 199  
幣余之赋 200  
嫔贡 201  
和布 201  
具脩 202  
斂弛 202  
赞冢享受岁会 202  
一曰正 202  
岁终 203  
行其秩叙 204  
膳用六牲 205  
宾客食 206

肉物 206  
選百羞醬物珍物 206  
饗亨煮 207  
疖瘍者 207  
掌冰正岁十有二月 207  
孤 207  
巾絮 209  
凡王之献 209  
凡上之用财用 209  
民之财 210  
振掌事者之余财 210  
以作二事 210  
夏纁玄 211  
故书纁为禮 211  
下士十有六人 212  
乐礼 212  
与有地治者 212  
九比 213  
大故致馀子 214  
地域 214  
六乡之治 214  
兴舞 215  
祭祀役政丧纪之数 215  
丰年则公旬用三日焉 216  
中 216  
王举则从 217  
内列 217  
主友 217  
纯帛 218  
鞭度 218  
誑豫 218  
斂市纁布 218  
饰行 219

凡治野 219  
与其施舍者 220  
卷九 周官下(四十六条)  
莅玉鬯 221  
荐豆笱彻 221  
若军将有事则与祭有司将事于四望 222  
祭表貉 222  
蜃或为谟 222  
绩纯 223  
柏席 223  
邱封之度与其树数 223  
牲出人 224  
帅瞽而厥作匱谥 224  
鬻读为忧戚之戚 226  
故书蜡为蠶 226  
噩 226  
四曰會 227  
遂御 227  
正岁年 227  
郑说大岁建辰误合二法为一 228  
師都建旗 228  
树渠 229  
大夫雁 229  
邦国都家县鄙之数 229  
币马 229  
湛或为准 230  
岳山 230  
物之可以封邑者 230  
政学 231  
蕝族氏 231  
旬有三日坐 232  
五隶错简 232

- 誓邦之大史曰杀誓小史曰墨 233
- 故书蠹为爨 233
- 则掌行人之劳辱事焉使则介之 233
- 次事上士 234
- 铜鼎 234
- 上公铜四十有二侯伯铜二十有八子男  
铜十有八 235
- 程长倍之四尺者二 236
- 以象日月也 236
- 龟蛇四旂 236
- 钟县谓之旋旋虫谓之幹(附《周纪侯钟  
图》) 237
- 面三十六 238
- 引而信之欲其直也 238
- 淫当为涅 239
- 屨 239
- 鳞之而 239
- 九卿 240
- 则弓不发 241
- 卷十 仪礼(七十四条)
- 阼西阼外 242
- 旅占 242
- 主人戒宾 243
- 告兄弟及有司告事毕 244
- 纯衣 244
- 遂以摯见于乡大夫乡先生 244
- 扃鬲 246
- 孝友时格 247
- 纳采用雁 247
- 施絺 248
- 布席于奥 248
- 必彀全 248
- 三族之不虞 248
- 勛帅以敬先妣之嗣 249
- 某以得为外婚姻之数 249
- 至下 249
- 若君赐之食 250
- 则曰寡君之老 250
- 宅者 251
- 羹定 251
- 筐下 251
- 公如大夫人 252
- 服乡服 252
- 先生君子 252
- 缩霤 253
- 乏参侯道居侯党之一西五步 253
- 三耦拾取矢 254
- 众宾未拾取矢 255
- 二大夫媵爵如初 255
- 为大烛 255
- 宾为苟敬 256
- 栗阶 256
- 度尺而午 256
- 栖复 257
- 及期夕币 257
- 遂以入竟 257
- 志趋 258
- 舍息 258
- 禽羞俶献比归大礼之日 258
- 至再拜 258
- 宾栗阶升 259
- 匹马卓上 259
- 异姓小邦 259
- 右缝 260
- 公士 260
- 栝筭 261

- 纒緇絢纯 261  
 用二鬲 261  
 鮠鮓 262  
 众人 262  
 竹箬盖 263  
 著用茶 263  
 鞭矢 263  
 右取肝 264  
 沐浴不栉 264  
 降阶还 264  
 普淖 265  
 始虞祝辞讹文 266  
 三虞 267  
 卒哭他用刚日 268  
 尸俎、斝俎皆有肩臂 269  
 孝子某 269  
 荐此常事 270  
 乃柩 270  
 两翎笔 270  
 祝命授祭 270  
 尔黍稷 271  
 拜 272  
 西南 272  
 今文淳作激 272  
 主人拜送 272  
 迎尸 273  
 其香体仪也 273  
 腊辩 273  
 卷十一 大戴礼记上(八十五条)  
 衽席之上还师 274  
 民皆有别则贞则正亦不劳矣 274  
 如灌 274  
 此之谓也 275  
 致其征 275  
 生乎今之世 275  
 尽善尽美 275  
 躬行忠信而心不置仁义在己而不害不  
 知 275  
 君子 276  
 然不然 276  
 利省 276  
 大路车 276  
 承 276  
 何以谓之为居 277  
 寒日涂 277  
 鞠则见 277  
 田魂螺也者 278  
 有鸣仓庚 278  
 其类 278  
 田鼠化为鴽 278  
 鳩者 279  
 初昏大火中 279  
 时何也是食矩关而记之 279  
 蝉 279  
 辰也谓星也 280  
 初昏南门见 280  
 梁者主设罔罟者也 280  
 旦睹 281  
 固举之礼 281  
 参夙兴 281  
 闲博 281  
 左视右视 281  
 脱文二十三 282  
 习贯之为常 282  
 则人于小学小者所学之官也 282  
 功不匮 282